

##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杭州大厦有限公司向被担保人提供担保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经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杭州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大厦”）以持股比例为限为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百大置业”）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的银行贷款授信与杭州百大置业的其他两方股东按股权比例共同提供保证担保，杭州大厦担保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截至目前，杭州百大置业的由各方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但保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该笔贷款即将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到期。

由于杭州百大置业开发的西子国际项目商业运营尚处培育期，经营收益不能覆盖折旧和利息支出，杭州百大置业仍有阶段性的资金需求，因此拟在上述借款到期后再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年，杭州大厦拟为上述贷款按照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如下：

1、杭州大厦根据持股比例 40% 为限，向杭州百大置业的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

3、担保的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最长不超过十二年。

4、杭州百大置业为杭州大厦上述担保行为提供反担保。

5、杭州百大置业的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同步提供担保。

6、授权公司董事长童民强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和期限内，根据杭州百大置业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具体决定、审批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并签署担保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

## （二）公司就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 9 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国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及经营情况

名称：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郑津

注册资本：壹拾玖亿陆仟伍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09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1 月 09 日至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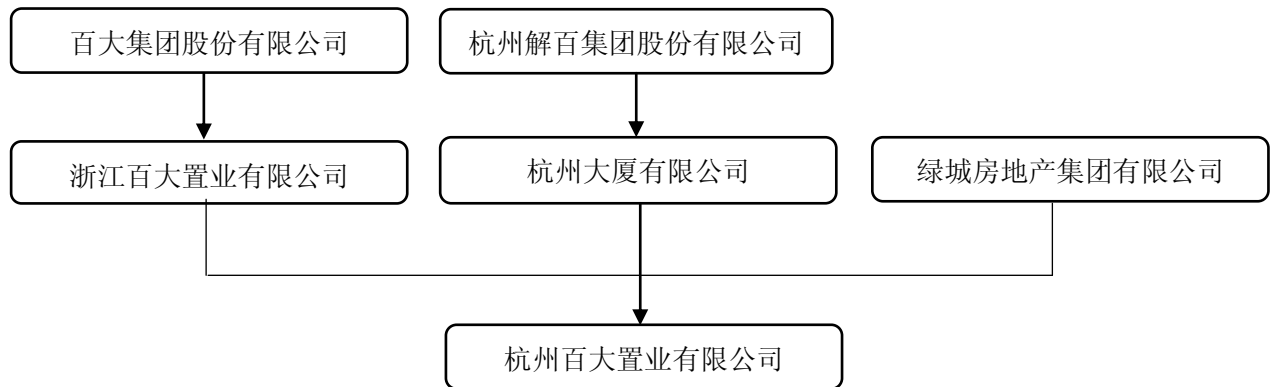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仅限普通住宅及配套设施、普通商业用房的开发、经营）。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自有场地租赁，物业管理，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杭州百大置业资产总额为 33.6 亿元，负债总额为 17.16 亿元，净资产为 16.44 亿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89 亿元，净利

润-20,559.5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杭州百大置业资产总额为 31.58 亿元,负债总额为 15.14 亿元,净资产为 16.44 亿元。2018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5 亿元,净利润 159.80 万元。

## (二) 被担保人的股权结构



## (三) 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情况

### (1) 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夏鑫，注册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546 号 7 楼，注册资本人民币 62,1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物业管理。

### (2) 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前，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10 楼，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

## (四)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方担保。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签署担保协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童民强在上述担保额度和期限内，根据杭州百大置业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具体决定、审批担保的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文本。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提供担保能够增强杭州百大置业的融资能力，有利于杭州百大置业的日常经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披露日，杭州解百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48%，系杭州大厦为杭州百大置业 8 亿元银行贷款授信提供的保证担保。

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

2、2014 年 9 月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前，杭州大厦由于对外提供担保而承担连带责任的款项共计 21,788,635.66 元，经 2010 年 4 月杭州大厦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同意，对上述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